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；承接企业为南宁市湘彩图文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123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南宁市湘彩图文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月6日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南宁市政源印刷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745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6.2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名)：南宁市政源印刷厂

日期：2026年01月08日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南宁市鸿创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4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5.8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南宁市鸿创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8 日

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南宁市全鑫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3.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.62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南宁市全鑫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1 月 08 日

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南宁市芳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.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7.6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广西南宁市芳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 月 8 日

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宾阳县永昇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1.670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6.6927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宾阳县永昇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8 日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南宁市祺意印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9.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.5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 南宁市祺意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8 日

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
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（项目编号：NNZC2025-K3-260171-BYXG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广联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27.2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.664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广联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05 日

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广西南宁派元素设计空间装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4.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7.6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南宁派元素设计空间装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9 日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广西亮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05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2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亮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8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南宁市武鸣区明园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8.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4.58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南宁市武鸣区明园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 月 6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
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），属于（工业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南宁市武鸣区方正广告装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3.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.41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南宁市武鸣区方正广告装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5 月 5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,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,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重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-2027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重)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广西南宁明骏装饰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1人,营业收入为34.61万元,资产总额为14.84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广西南宁明骏装饰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 月 9 日



注: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明确,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：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（项目编号：NNZC2025-K3-260171-BYXG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：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），属于（工业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广西旭彩印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009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6.1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旭彩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8 日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宾阳县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重），属于工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金茂印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36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2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金茂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9 日

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入围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